

康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康农发〔2025〕102号

康县农业农村局关于2025年城关镇美丽乡村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康县城关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2025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康农领发〔2025〕1号）文件，安排城关镇美丽乡村提升项目资金20万元。依据资金计划，你镇编制了项目实施方案，并上报了《关于申请批复2025年康县城关镇美丽乡村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》（政府呈〔2025〕9号）文件。经研究，结合相关部门意见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内容。现就项目实施有关事宜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2025年城关镇美丽乡村提升项目。

二、资金来源：2025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。

三、项目建设地点和建设内容及规模：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城关镇江家湾、斜崖、郑家沟、罗家沟、甘石坝、杨河坝、

冯家峡、东沟、黄家坝、万家院等 10 村。主要建设内容：安全护栏（钢护栏）20m；护栏维修 370m；河堤维修 36.3m³；广场硬化维修 155m²；路沿石维修 10m；水渠铺底 5m³；垃圾房维修 6 座；小矮墙维修 735m；公厕维修 4 座；公厕水箱 4 个、太阳能路灯维修 48 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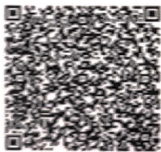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概算投资：项目概算总投资 20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19.05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0.95 万元。

按照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相关要求，该项目代码为 2503-621224-20-01-731169，作为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监管的唯一识别码。

五、建设期限：2025 年 3 月-10 月。

六、项目建设单位：康县城关镇人民政府

七、项目建设要求：接文后，请严格按照批复内容抓紧实施项目，项目资金要做到专款专用，禁止挤占挪用。建设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按要求实施项目。同时，要做好项目资料收集、整理、归档、绩效评价和资产管理等工作，确保项目资金发挥效益。



抄报：市农业农村局。

抄送：县政府办，发展和改革局、统计局、审计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市生态环境局康县分局。

康县农业农村局

2025 年 3 月 7 日

总 概 算 表

建设项目：2025 年康县城关镇美丽乡村提升项目

序号	工程项目	概算价值（万元）				技术经济指标			总投资 （%）
		建筑工程费	设备购置费	安装工程费	其他费用	合计	单位	数量	指标
I	工程费用	19.05				19.05	项	1.00	190467.00
一	排水工程	0.69				0.69	m ³	5.00	1380.00
1	排水渠铺底	0.69				0.69	m ³	5.00	1380.00
二	防护工程	2.32				2.32	m ³	36.30	637.99
1	河堤维修	2.32				2.32	m ³	36.30	637.99
三	路面工程	2.35				2.35	m ²	155.00	151.35
1	硬化路面	1.66				1.66	m ²	155.00	107.00
2	拆除路面	0.60				0.60	m ²	155.00	38.48
3	路沿石	0.09				0.09	m	10.00	91.10
四	护栏工程	8.45				8.45	m	390.00	216.60
1	安全护栏（钢护栏）	2.40				2.40	m	20.00	1199.00
2	护栏维修	6.05				6.05	m	370.00	163.50
五	其他工程	5.25				5.25	项	1.00	52473.00
1	垃圾房维修	0.49				0.49	座	6.00	817.50
2	小矮墙维修	3.20				3.20	米	735.00	43.60



3	公厕维修	0.52						0.52	座	4.00	1308.00	
4	公厕水箱	0.09						0.09	个	4.00	218.00	
5	太阳能路灯维修	0.94						0.94	盏	48.00	196.21	
II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					0.95	0.95			比例(基数为建安费)%	4.75%
2	工程监理费						0.30	0.30			1.58	
3	设计费(含预算编制费)						0.50	0.50			2.63	
4	审计费						0.15	0.15			0.79	
IV	建设项目总投资 [I + II +III]	19.05					0.95	20.00				